

中联重科新型材料及工业化建筑产业园项目 (重新报批) (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 肥西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组织了肥西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和邀请的三位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环评批复要求等对《中联重科新型材料及工业化建筑产业园项目(重新报批)(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 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 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 经认真评议中联重科新型材料及工业化建筑产业园项目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肥西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山南镇工业聚集区杨桃路与粮仓路交口建设“中联重科新型材料及工业化建筑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及相应配套设施, 厂区占地面积 118453.7m², 主要进行 PC 装配式构件生产, 包括混凝土制作、钢筋加工、焊接、养护、脱模等工序。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肥西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中联重科新型材料及工业化建筑产业园项目已经于肥西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项目代码: 2103-340123-04-01-476887。2024 年 10 月 12 日获得了合肥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环建审[2024]2076 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目前肥西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中联重科新型材料及工业化建筑产业园项目 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及其配套公用和辅助设施已完成建设, 现对该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 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0 万元，占总投资 0.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肥西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中联重科新型材料及工业化建筑产业园项目 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无重大变动情况。

表 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分析内容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建设项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新建	新建	无	否
规模	年产 PC 装配式构件 15 万 m ³	年产 PC 装配式构件 15 万 m ³	无	否
地点	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山南镇工业聚集区杨桃路与粮仓路（拟建）交口	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山南镇工业聚集区杨桃路与粮仓路交口	无	否
生产工艺	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主要设备：搅拌机 1 台、摆渡车 8 台、布料机 2 台、振动台 4 台、蒸汽养护窑 4 台、蒸汽发生器 6 台、码垛机 4 台、翻转机 2 台、切断机 1 台、自动调直机 3 台、自动弯曲机 1 台、焊接机 1 台、筒仓 2 个、外加剂储存桶 2 个	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主要工艺及设备种类、数量与环评基本一致，仅焊接机种类发生变化，目前使用热熔焊接机	原料不再使用焊丝焊条，不再产生焊接废气，并未导致第六条的三种情形	否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搅拌粉尘：封闭搅拌楼+1 台搅拌机+密闭管道+1 套脉冲式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DA005）排放。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筒仓粉尘：4 套脉冲除尘器，封闭搅拌楼内排放。砂石堆卸粉尘：降低装卸高度，封闭厂房、地面硬化、喷淋洒水装置。上料粉尘：料仓三面围挡，封闭厂房、喷雾洒水装置；输送粉尘：密闭输送带，输送带配套 8 套布袋除尘，厂房内排放，封闭厂房，喷雾洒水装置；车辆运输扬尘：定期路面洒水，设置冲洗平台。焊接烟尘：共设置 2 个焊接工位，焊接工位设置	废气：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搅拌粉尘：废气经排气筒在封闭厂房内排放。焊接烟尘：焊接采用热熔焊，不再产生焊接废气。其余废气处理设施已按环评要求规范建设 废水：雨污分流，初期雨水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雨水经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蒸汽发生器废水	PC 装配式构件生产线搅拌粉尘：满足环评批复要求，搅拌粉尘通过密闭管道集中收集，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净	否

	2个摆臂式集气罩+废气收集管道+1套布袋除尘器+1根20m高排气筒(DA006)。天然气燃烧废气:低氮燃烧+20m高排气筒(DA007)。 废水:雨污分流,初期雨水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雨水经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蒸汽发生器废水回用于清洗工序;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器、三级沉淀池(246m³)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67m³)处理后循环使用;生产废水无废水外排;接管前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汇入化粪池处理,委托合肥荃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安全处置;接管后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汇入化粪池处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山南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处理,达标后排入丰乐河。车辆冲洗三级沉淀池(67m³)设置于厂区出入口,三级沉淀池(246m³)位于综合楼东侧,初期雨水池位于搅拌主楼下层,容积1100m³。噪声: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采取合理布局,将生产区布置于厂区东侧及北侧,西侧临近周边敏感点一侧设置综合办公区,厂界设置围挡,厂区设置绿化降低噪声影响。 固废:一般固废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东北侧占地面积200m²,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抹布、废脱模剂桶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危废暂存间位于东北侧占地面积32m²。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分区防渗:危废暂存间、机修车间、初期雨水池、外加剂储罐区重点防渗,其中外加剂储罐设置围堰,机修车间储存油类物质设置托盘储存,脱模剂设置托盘储存桶装物料。其他区域一般防渗,设置初期雨水池1100m³,并配套切换阀门,初期雨水池兼做事故池。	回用于清洗工序;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器、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产废水无废水外排;接管前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汇入化粪池处理,委托合肥荃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噪声:已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厂区设置绿化降低噪声影响。 固废:已建设一般固废间与危废暂存间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已采取分区防渗,设置围堰。设置初期雨水池1100m³,并配套切换阀门,初期雨水池兼做事故池。	化处理通过不低于20米高排气筒在搅拌楼内达标排放,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焊接烟尘:焊接采用热熔焊接机,不再产生焊接废气,属于有利变动。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实际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动,环保措施发生变动但属于有利变化,故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实行雨污分流。目前山南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未建设完成，委托合肥荃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安全处置：接管后项目废水汇入化粪池处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山南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产生环节有：上料粉尘、输送粉尘、粉料筒仓粉尘和搅拌粉尘、燃气废气、汽车运输扬尘及食堂油烟。

上料粉尘经封闭厂房、喷雾洒水装置抑尘；输送粉尘采用密闭输送带，输送粉尘设置一套负压吸风及配套布袋除尘装置，封闭厂房及喷雾洒水装置抑尘；筒仓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搅拌楼内排放；搅拌粉尘搅拌机为密闭式结构，采用湿法搅拌工艺，在生产过程中通过厂房顶部雾化喷淋、密闭管道收集等装置，产生的搅拌粉尘经密闭管道收集后通过1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排气筒（DA005）排放；燃气废气前端设置低氮燃烧器，低氮燃烧技术，燃烧废气经收集后引至一根20m排气筒（DA007）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在屋顶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搅拌机、布料机、切断机、电焊机、调直机、弯曲机、风机等设备噪声，噪声值约为70~90dB（A）。

本项目通过合理安排车间平面布局，合理安排车间产生噪声设备位置，设置绿化措施，减少噪声影响；设置减振基座或橡胶等软质材料垫片等于设备下方，减少设备运行时振动噪声；定期检查设备运行情况，以减少由于设备故障及其养护不当引起的高噪声。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对于厂内的流动声源（汽车），通过强化行车管理制度，严禁鸣号，厂区内限速行驶等；厂区主要进出口设置为厂区南侧，远离周边敏感点，进出车辆控制车速降低，噪声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混凝土边角料、不合格品、除尘器收尘、沉淀池泥渣、废RO膜等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库。金属边角料、混凝土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除尘器收尘

和沉淀池泥渣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废 RO 膜收集后由更换时厂家回收。厂区已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规范建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抹布、废脱模剂桶等。各类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密闭容器/包装袋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气：本次验收监测项目搅拌粉尘中的颗粒物排放满足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表 1 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属于达标排放。项目燃气废气中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表 3 特别排放限值及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中限值要求，属于达标排放。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满足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属于达标排放。

(2)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4 个监测点位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3) 固废：厂区设置有 1 个危废临时贮存场所，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弃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要求。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定期送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五、验收结论

肥西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中联重科新型材料及工业化建筑产业园项目（重新报批）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外排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项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 加强厂区的环境保护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完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环境保护档案管理。



(2) 加强污染源管理和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控制污染，预防厂区内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